

爱柯迪股份有限公司

第二届监事会第五次会议决议公告

本公司监事会及全体监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爱柯迪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本公司”或“公司”）第二届监事会第五次会议于 2019 年 1 月 3 日在宁波市江北区金山路 588 号公司三楼会议室以现场表决方式召开，会议通知于 2018 年 12 月 27 日以电子邮件与电话相结合的方式发出。

本次会议应到会监事 3 人，实际到会监事 3 人。公司董事会秘书列席了会议。会议由监事会主席仲经武先生主持。会议的召开符合《公司法》、《公司章程》的规定，会议决议有效。

出席会议的监事认真审议了下述议案，并以记名投票表决的方式审议通过如下议案：

一、审议通过《关于向激励对象授予股票期权的议案》

公司监事会对公司第二期股票期权的激励对象名单及授予安排等相关事项进行审核，认为：

1、本次授予的激励对象与公司 2018 年第四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通过的公司第二期股票期权激励计划中规定的激励对象相符。

2、本次激励计划的激励对象均具备《公司法》、《公司章程》等法律、法规和规范性文件规定的任职资格，符合《上市公司股权激励管理办法》等文件规定的激励对象条件，不存在《上市公司股权激励管理办法》第八条规定的不得成为激励对象的情形，激励对象中无独立董事、监事、单独或合计持有公司 5% 以上股份的股东或实际控制人及其配偶、父母、子女。本次授予股票期权的激励对象主体资格合法、有效，满足获授股票期权的条件。

3、公司和本次激励计划的激励对象均未发生不得授予股票期权的情形，公

司本次激励计划设定的激励对象获授股票期权的条件已经成就。

监事会同意以 2019 年 1 月 3 日为授予日，向 127 名激励对象授予 425.50 万份股票期权。

表决结果：3 票同意、0 票反对、0 票弃权。

特此公告。

爱柯迪股份有限公司

监事会

2019 年 1 月 4 日